

元朗天主教中學
2016-2017 年度

敬啟者：

元天溫習室(第二期)

由於 21/2/2017 至 3/3/2017 為本校第二學期考試，為讓同學能有充分的準備，應付挑戰；本校特意安排「元天溫習室」課堂，以協助同學預備考試，爭取理想成績。於考試完結後，學校亦會舉行「高爾夫球同樂聚」活動，以獎勵同學的努力。有關活動詳情臚列如下：

活動項目	元天溫習室	活動項目	高爾夫球同樂聚
日期	中一至中二級：21/2-24/2，28/2-1/3/2017 中三級：21/2-23/2，28/2-1/3/2017	日期	3/3/2017
時間	下午 1:00 至 3:00	活動地點	屯門高爾夫球中心 - 屯門龍門路 54 號
活動地點	本校 122 室及 123 室	集合時間及地點	上午 9:45 本校正門
備註	1. 請同學自備溫習課本及練習，自行用膳後回校溫習。 2. 同學每天均須自行簽到，並根據課室時鐘記錄到達時間。 3. 遲到、缺席或違規行為達三次或以上，將會失去今期獎勵活動和下期溫習室的參加資格。	解散時間及地點	中午 12:00 本校正門
		備註	請穿著整齊學校運動服及運動鞋，帶備學生證及足夠食水。
費用：全免	負責老師：林美鳳老師、朱立詩老師、李翠珍老師及陳佩玲老師		

煩請家長留意活動時間及安排，並填妥回條，於 2 月 13 日(星期一)或之前，交回負責老師。如有任何疑問，家長可致電 2443-1363，向朱立詩老師或林美鳳老師查詢。

此致
各家長

署理校長 陳秀芬 謹啟

主曆二零一七年二月六日

-----回 條-----

敬覆者：

元天溫習室(第二期)



本人為 _____ 班學生 _____ 之家長，已知悉有關上述活動之安排，並且

*同意敝子弟於上述時間回校溫習考試課業及出席試後的高爾夫球活動；本人亦會督促其於活動進行期間，遵從師長的指導，以策安全。

不同意敝子弟參加上述活動。

此覆
元朗天主教中學

家長姓名：_____

家長簽署：_____

日期：2017 年 2 月 _____ 日

*請在適當格上加“√”

*填妥回條，請交回朱立詩老師、李翠珍老師、陳佩玲老師或林美鳳老師。

學字/16-17/34 號

聖言生活：「你們的光也應當在人前照耀，好讓他們見到你們的善行，光榮你們在天之父。」(瑪 5:16)